北京市应急管理局部门整体

绩效评价报告

**北京市应急管理局**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一、目标设立情况 1](#_Toc206626995)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_Toc206626996)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_Toc206626997)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3](#_Toc206626998)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1](#_Toc206626999)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13](#_Toc206627000)

[（一）财务管理 13](#_Toc206627001)

[（二）资产管理 14](#_Toc206627002)

[（三）绩效管理 15](#_Toc206627003)

[（四）结转结余率 16](#_Toc206627004)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16](#_Toc206627005)

[五、总体评价结论 16](#_Toc206627006)

[（一）评价得分情况 16](#_Toc206627007)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7](#_Toc206627008)

[六、措施建议 18](#_Toc206627009)

[（一）规范设置绩效目标，提高绩效指标可考核性 18](#_Toc206627010)

[（二）加强过程监督管理，确保工作计划如期完成 18](#_Toc206627011)

[（三）加强绩效信息统计，完善满意度调查工作 18](#_Toc206627012)

北京市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目标设立情况

2024年度，北京市应急管理局（以下简称“市应急局”）依据国家和北京市关于应急管理事业发展的相关要求，结合自身职能及年度重点工作，按照《北京市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文件中关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相关要求，编制了市应急局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设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关于应急管理事业发展的相关要求,以及《北京市“十四五”时期应急管理事业发展规划》中“积极构建应急管理风险防控体系、治理能力体系和责任制度体系，努力推进应急管理法治化、协同化、智能化、社会化进程，不断夯实应急管理基层基础”等相关要求，设立依据充分。

绩效目标主要围绕应急管理、执法检查、救灾减灾、安全预防、宣传教育、日常管理等工作任务，设置了保障部门日常运转、开展应急管理及执法检查、标准建设、开展应急管理、安全检查相关研究、顺利完成救灾减灾、防汛抗旱任务、推动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监管、推进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提升应急能力、加强安全员执法检查建设管理、加强安全预防及隐患治理、推进应急救援及值守服务保障、开展安全和应急宣传教育、加快森林消防救援总队建设、救援车辆物资保障建设、综合保障应急管理事务、推进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高效开展突发事件舆情监测、推进应急管理与安全生产技术研究、完成绩效及内控管理等目标，并分解设置了具体的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上述绩效目标涵盖了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与市应急局部门职责任务匹配性好，与市应急局“拟订本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统筹本市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依法行使本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负责本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依法行使本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依法组织指导本市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指导本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等职责相符，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覆盖了市应急局2024年度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等全口径工作，但在效益指标量化、可衡量方面仍有提升空间。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市应急局年初预算数59,860.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31,267.97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28,592.51万元。全年预算数17,2927.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32007.92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140919.23万元。决算实际收入为17,2927.15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金总体支出139,829.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948.81万元，项目支出108,880.79元，年度总执行率80.86%。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4年度，市应急局日常管理工作及大部分项目工作按计划进度顺利实施，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好，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较好。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

2024年度，市应急局各项工作产出数量完成情况较好。但个别项目未能按年初计划全部完成。2024年度各项主要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如下：

（1）机构运行保障。2024年度，市应急局日常运转正常，有效确保了部门应急管理、人事管理等日常事务正常开展，保障了部门正常履职。

（2）应急管理法制建设。通过普法辅助宣传、立法后评估、日常法律及安全生产法律事务等工作，推进应急管理法制建设。2024年，制定并印发了《北京市企事业单位隐患自查和安全检查清单编制管理办法（试行）》。梳理形成《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汇编》（49个判定标准），组织33个行业部门根据《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汇编》对本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清单及时进行更新并上线“企安安”系统。编制《北京市“企安安”建设和使用管理办法》《北京市重大事故隐患隐患治理办法》等制度文件。修订完善《北京市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目录（2024年度）》等7类隐患目录，制定1项地方标准、修订1项地方标准。参与《北京市消防条例》修订，按照新修订的《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规定》（应急管理部令第13号）《生产安全事故罚款处罚规定》（应急管理部令第14号）调整了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权力清单，修改完善安全生产执法规范化检查单。

（3）应急管理、安全检查。编制完善了市、区、街乡领导干部职责清单和重点工作清单，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督察和“4·18”重大火灾事故整改专项督察，梳理明确10个新兴领域安全监管职责，组织安全生产标准化成效评估工作，对重点行业领域市属大型国企进行督导执法。形成治本攻坚“1+33+17”方案体系，建立50项重点指标和115项任务清单，统筹推动秋冬季安全生产排查整治、自然灾害和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等专项行动，强力推进10余个重点领域整治，狠抓严禁“边营业边施工”“两个以上独立逃生通道”等兜底硬措施落实，累计消除重大隐患1万余项。完成6种类型的镇级应急预案和13个专项预案编制，开发完成基层应急资源一张图。赴通州区、门头沟区开展城市安全发展调研，支持门头沟区开展城市安全发展提升项目，对16个区安全发展示范创建进行评价。

（4）救灾减灾、防汛抗旱。顺利完成救灾减灾、防汛抗旱任务，保障人民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2024年度，市应急局总结“23·7”极端强降雨应对经验，修订完善防汛预案。严格落实临灾叫应和巨灾应对机制，开展会商研判26次，启动预警31次，在降水量比常年同期偏多6成的情况下，转移群众9万余人，成功应对71次降雨，顺利实现安全度汛。创新形成“5541”工作模式，强力推动13项春防攻坚措施落实，年度森防期内实现森林火灾“零”发生。

（5）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监管。推动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监管，规范企业生产行为，保障企业健康发展，行业安全。2024年度，完成北京市重点非煤矿山重大灾害风险防控系统、北京市工贸行业涉爆粉尘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的终验工作。指挥调度“一张图”系统开发重点时期专题场景和指挥调度专题场景。强化燕山石化特别管控措施，完成105家重点区域加油站阻隔防爆技术改造，推动3座尾矿库闭库销号。

（6）应急预案体系建设。通过组织北京市应急预案、危险化学品、森林火灾应急处置等方面专项演练活动，提升应急保障队伍实战能力。2024年度，以市政府办公厅名义印发预案管理办法，在国内首创预案体系评估方法，统筹推进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市级专项预案、区级专项预案的修订率超过80%，自然灾害类、事故灾难类专项预案修订完成率基本达到100%。制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对基层应急管理的组织领导、指挥相应、力量建设、训练演练、综合保障等进行全面部署。

（7）安全员执法检查建设。组织基层安全检查业务培训、执法监察人员业务培训，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应急救援。制定印发《关于落实<北京市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实施方案>的分工方案》，组织开展执法人员“两学习两提升”活动，开展非现场执法等相关培训和应急管理综合执法技能大赛。在朝阳、顺义、门头沟等5个区试点推进基层应急能力建设，指导街乡镇、社区村组建专兼职“应急响应人”队伍，建强市、区、街乡三级应急志愿者力量体系。持续优化市级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布局和规模，认定中国安能集团自然灾害工程应急救援中心等3支市级队伍，聚焦重点行业和灾害多发领域，组织国家、市级和区级三级应急救援队伍与各级政府、各类企业形成“握手”机制。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应急管理社会动员能力建设的指导意见》，常态化组织开展应急演练竞赛，指导开展各类演练1.9万余场次，组织评估市、区、企业演练项目79场次。2024年度，全市完成应急演练28795场次、参演人数352万余人次。开展了“2024年度京津冀协同—市级现场指挥部应急响应拉动演练”。

（8）安全预防及隐患治理。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消防隐患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严格落实“十项硬措施”，深化施工动火作业、城镇燃气、限额以下小型工程、电池充电、电动自行车、彩钢板建筑、旅游设施（游乐设施）、仓储库房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和有社会影响的事故发生。截至2024年11月底，共开展非现场检查2.1万次，占全部检查的69.52%。健全事故挂账督办及提级调查机制，牵头组织查处5起事故，对3起事故查处进行挂牌督办，对74起工矿商贸死亡事故查处进行挂账管理；组织重大隐患判定标准培训1532场次，清理打通疏散通道3.2万余处，在账窗口护栏拆除率100%，新建电动自行车充电接口37.5万个、更新改造燃气管道711公里。完成“企安安”与市级部门和市属国企系统对接，实现大屏PAD适配等13项系统优化，平台运行效率显著提升。

（9）应急救援及值守服务保障。综合保障应急管理事务，24小时值守应急工作，积极探索推进应急值守改革，构建高等级预警期间联勤值守新模式。组织消防、武警、水务等多部门到市应急指挥中心参加值守，整合局内9类值班力量，推动值守“人员+业务”深度融合。全年累计投入力量10200余人次，接报处置各类突发情况1622起，启动应急响应173次，服务保障市领导指挥调度60场次。建立“1+4”京办指挥调度群和定期通报机制，实时响应市领导调度指令，最大限度压缩响应时间。

（10）安全、应急宣传教育。指导应急志愿者广泛开展应急科普宣教活动，引导有能力的社会应急力量积极开展防汛备勤值班。完成34场应急科普宣教志愿服务示范性活动，完成5场应急志愿者队伍共训共练活动。持续打造“公共安全开学第一课”等宣教品牌，联合多部门开展“5·12防灾减灾日”“6·16安全宣传咨询日”等主题活动。在北京日报、北京电视台等媒体平台开设6个宣传专栏，发布文章和消息4000余条，曝光安全生产突出问题3900余个。

（11）森林消防救援总队。落实《关于全面加强首都新形势下森林防灭火工作的实施方案》，组织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治理、打击野外违法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压减人为因素森林火灾数量；持续开展森林消防救援队伍规范化建设三年达标行动、“野外化、实战化”大练兵活动和森林火灾处置演练，提升应急能力。完成全市14个区“野外化、实战化”大练兵活动二轮次巡回指导、市区镇三级队伍联训、通信骨干集训、实火训练及四级队伍检验性实火拉练，全市各级森防队伍单兵专业技能、分队协作配合、空地协同作战等整体实战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在房山区周口店镇预选场地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森林火灾应急处置综合演练。

（12）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持续推进北京市应急物资管理信息平台建设、系统升级改造、培训管理信息系统维护等工作。扎实推进智慧应急建设，编制完成《北京市智慧应急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组织开展“智慧应急”调研，明确“1357N”总体架构、主要任务及重点工程。以“一张图”系统和京智-联动指挥模块建设为牵引，完成8个部门65项相关数据资源的汇聚。完成安全生产监管综合信息平台（一期）各子系统的开发部署和安全生产台账管理等系统终验工作。强化“一数一源一标准”数据治理，持续接入局内、各委办局和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数据，为应急指挥、非现场监管等业务提供类数据支撑。按照智慧应急顶层设计方案，持续深化应急指挥业务梳理和系统功能设计，在民生、公安、应急、消防等重点领域形成融合应用。

（13）突发事件预警。及时发布北京市预警信息，为北京市生产生活提供全面预警服务。强化消防安全“普及+警示”宣传，在全市住宅电梯轿厢内布设安全主题海报。及时发布大风、高温、雷电等预警信息，在北京广播电视台播发电视新闻88条，北京交通广播（应急广播）制播相关口播资讯和预警提示短音频320余条，在相关报纸刊发专版专栏68期。截至2024年三季度末，局官方微信发布消息233篇，阅读量199.6万次，原创科普图文最高阅读量达12.5W+。

（14）应急管理与安全生产技术研究。开展北京市救援协调与预案管理标准体系研究、北京市重大活动应急保障研究等多项研究，为相关工作开展提供参考依据。2024年，在全国率先编制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率先发布城市和社区韧性评价导则等地方标准，制定韧性城市建设工作要点，明确100余项重点工作，全力督导落实各项任务。印发《北京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协调消防救援、城管等部门将电动自行车安全纳入全市消防领域和城市管理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内容，指导市区两级部门开展督导考核工作，通过实地核查，推动全链条整治行动取得实效。充分发挥国债资金支撑作用，统筹市区两级申报国债项目32个，夯实韧性城市建设基础。

（15）绩效及内控管理。根据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如期完成年度内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持续完善部门内控制度建设，内部审计专项符合审计准则要求。

**2.产出质量**

2024年度，市应急局主要工作任务完成质量较好。为强化单位内部控制和项目管理，确保各项工作完成质量达标，市应急管理局制定了《北京市应急管理局项目验收管理办法》《北京市应急管理局项目验收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从实施内容，实施方法、路径，实施进度，经费使用，项目管理，产出效果，成果应用等方面明确了项目验收要求。2024年，市应急局大额资金重点项目已通过《实施细则》验收要求，其余项目均已按照《实施细则》完成一般项目验收。

**3.产出进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市应急局涉及的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值班值守工作、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应急管理法治建设、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安全生产等各类项目工作按预期完成。但由于个别项目未能按年初计划完成，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部门工作整体产出进度。

**4.产出成本**

2024年度，市应急局各项工作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北京市政府采购及单位内部《项目采购竞争比选暂行办法》等文件规定，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整体成本控制情况较好。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实施效益**

市应急局牢固树立“两个至上”理念，自觉站在统筹发展和安全大局高度，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履职尽责。2024年保持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形势的总体平稳，全力为首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一是**打造绝对忠诚政治机关。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把“看北京首先从政治上看”的要求贯彻落实到应急管理工作全过程各环节。牢固树立“大安全大应急”理念。依托各议事协调机构强化统筹协调，圆满完成重要节假日和全国两会、“中非论坛”等50余场重大活动安全服务保障任务。

**二是**强化安全生产工作质效。深刻汲取各类事故教训，着力强监管、消隐患、降事故。截至2024年11月底，全市发生各类生产安全死亡事故278起、死亡293人，同比分别下降25.1%、28.5%。通过对重点行业领域市属大型国企进行督导执法，不断压实党政领导、部门监管、属地管理和企业主体责任。强力推动专项行动，累计消除重大隐患1万余项。

**三是**提升灾害风险应对水平。坚决贯彻“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的防灾减灾救灾理念，筑牢应对和抵御灾害风险的安全堤坝。多措并举成功应对71次降雨，保障安全度汛。创新形成“5541”工作模式，强力推动13项春防攻坚措施落实，年度森防期内实现森林火灾“零”发生。国家森防办在门头沟区召开全国森林草原防灭火基层规范化管理工作会议，推广我市经验做法。

**四是**增强应急指挥处置能力。不断健全完善应急指挥和决策机制，着力提升突发事件应对能力。全年接报处置各类突发情况1622起，启动应急响应173次，服务保障市领导指挥调度60场次。构建扁平化应急指挥机制，实时响应市领导调度指令，最大限度压缩响应时间，以轨道交通突发事件为例，平均响应时间由2022年的34分钟缩短至现在的3分17秒。健全实战化应急预案体系。

**五是**实现智慧应急新突破。利用“三京”“七通一平”共性基础能力，构建智慧应急“1357N”总体架构，着力打造层次清晰、技术先进、平级两用的智慧应急体系。夯实开放融合的数据底座。基于市大数据平台共享水务、气象等30个委办局数据，实现1656类、70.5亿条数据汇聚，为重点业务应用提供200余类数据支撑。持续优化“企安安”系统功能，开发一码扫、重大隐患治理等功能模块，目前台账内共34.5万家场所，自查填报记录512万次、覆盖率99.79%，部门检查164万次、覆盖率99.67%。开发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指挥调度系统和“应急指挥一张图”，在下凹式立交桥、防汛险村等布设700余套汛情监测站、300余套积水监测站，提升汛情监测感知能力。

**六是**筑牢首都安全发展基石。坚持力量下沉、重心下移、保障下倾，努力营造社会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创新推进基层应急能力建设，全面推进区级技术检查员队伍组建，提升区级应急管理部门执法专业水平。在北京日报、北京电视台等媒体平台开设6个宣传专栏，持续打造“公共安全开学第一课”等宣教品牌。协调推动全市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储备救灾救援物资215.8万余件套。

**2.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4年度，市应急局项目实施成效较显著，相关服务对象认可度较高。评价发现，各项目普遍未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工作，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缺少绩效材料及数据支撑，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满意度调查工作亟待加强。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市应急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经费支出管理办法》等制度或办法，相关制度中对经费执行程序及审批权、预算调整、资金的使用范围、会计核算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的规定，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2024年度，市应急局在各类项目具体执行过程中，能够遵循上述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独立核算。资金拨付程序及手续较规范，资金使用与合同规定用途较相符，未发现虚列支出的情况，资金使用较合规。会计基础信息较完善，相关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报表、重要经济合同及财务管理有关文件由会计专人管理，财务报表编报及时，数据全面完整。

（二）资产管理

市应急局制定了《北京市应急管理局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管理办法》等资产管理制度，对固定资产购置管理、出入库管理、维修管理、盘点管理、报废管理等各环节控制流程内容予以明确。在固定资产具体管理方面，市应急局按部门建立了固定资产领用登记账，登记各部门占有固定资产情况，每年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资产清查、盘点，保证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同时，固定资产购置申请文件、审批文件及购入验收单等文件较为完备，固定资产的处置较为规范、完整。

截至2024年底，市应急局资产总额66,164.02万元，负债总额660.04万元，净资产总额65,503.98万元。市应急局资产配置较合理，资产使用和处置方面未见不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等行为。

（三）绩效管理

市应急局根据市财政局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了绩效管理组织机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拟定审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定性文件，组织监督全局预算绩效管理等工作。在市应急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带领下，各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如期完成年度项目申报及绩效目标编制、绩效自评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及时发现项目预算执行中出现的问题并进行纠偏，定期对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效益目标实现情况进行总结。各阶段绩效管理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申报阶段。严格按照北京市2024年度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开展年度预算编制工作，按照《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京发〔2019〕12号）、《北京市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37号）、《北京市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19〕2129号）等文件要求，对各部门申报的2024年项目开展了资金评审及事前绩效评估。

项目执行阶段。按照《北京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034号）、《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等文件要求，及时组织开展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监督、控制和管理，并形成相应工作成果。

项目总结阶段。2024年，按照市财政局《北京市财政局关于2025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京财绩效〔2025〕245号）相关工作要求，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及重点项目评价工作，其中：一是绩效自评涉及本级处室及所属预算单位共计173个项目（除涉密项目）的自评工作；二是选取“北京市森林消防综合救援总队驻防基地服务项目”“应急安全领域技术支撑项目”2个重点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四）结转结余率

市应急局2024年度结转结余总额33097.54万元，全年支出预算数172,927.15万元，结转结余率为19.1%；市应急局2023年度结转结余总额5,872.26万元，支出预算数55,423.44万元，结转结余率为10.6%。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市应急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数172,927.15万元，与部门全年预算收入数172,927.15万元对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为0%。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2024年，市应急局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及应急管理部各项决策部署，严防严控重大安全风险，稳扎稳打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常抓不懈打造协同高效应急救援体系，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营造了良好安全环境。2024年度，市应急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93.2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管理仍有提升空间

2024年度，市应急局结合职能职责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设置了涵盖部门日常运转、应急管理、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监管、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等十余项具体目标，并细化分解为“培训人数”“开展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监管工作”等具体考核指标，绩效目标设置完整，但仍有提升空间，具体表现为：一是部分核心工作仅设置了产出数量指标，缺乏质量指标约束；二是大部分效益指标均采取了“优良”等定性描述，指标可衡量性不足。

2.个别工作未如期完成。考核市级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应急管理社会动员经验交流大会、全市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表彰等工作因计划调整等原因未如期开展。

3.服务对象满意度工作有待加强。从各项目绩效佐证资料看，针对服务对象开展的满意度调查尚显不足。尤其是直接面向社会主体及公众或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相关工作，评价未见这类项目针对服务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完成工作的满意度缺少数据支撑。

六、措施建议

（一）规范设置绩效目标，提高绩效指标可考核性

结合《北京市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北京市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等文件，进一步规范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管理。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对于项目绩效指标填报要求，对核心工作任务设置科学、合理的产出数量及质量指标，加强效益指标的可衡量性、可考核性，持续提高指标设置的完整性和有效性。

（二）加强过程监督管理，确保工作计划如期完成

建议市应急局进一步加强年度工作执行管理，加强对各部门年度工作和预算执行的跟踪管理及中期监控结果的应用，针对相关项目工作或预算执行进度缓慢等情况，落实相关人员责任，积极推动相关工作进行，确保实施年度内各项业务工作顺利完成，达到预期效益，提高过程监督管理的有效性。

（三）加强绩效信息统计，完善满意度调查工作

加强日常管理环节对项目绩效信息的佐证数据及典型案例的采集工作。针对直接面向社会主体及公众或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相关工作，加强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工作，完善直接服务于社会公众项目的满意度调查工作，强化满意度数据采集及分析工作，为以后年度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提供数据支撑，持续提升项目效益。

**附件1**

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当年预算执行情况(20分)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预算数 (万元)** | **执行数 (万元)** | **预算执行率** | **分值** | **得分** |
| 当年 预算 执行 情况 （20分） | 资金总体 | 172,927.15 | 139,829.61 | 80.86% | 20 | 16.2 |
| 项目支出 | 32,007.92 | 30,948.81 | —— |
| 基本支出 | 140,919.23 | 108,880.7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60分)**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 整体 绩效 目 标 实现 情况 （60分） | 产出  （30分） | 产出数量 | 修订完善《北京市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目录（2024年度）》 | | | 1项 | 1 | 1 |
| 制定《北京市企事业单位隐患自查和安全检查清单编制管理办法（试行）》 | | | 1份 | 1 | 1 |
| 开展专项督察 | | | 2项  （安全生产综合督察、“4·18”重大火灾事故整改专项督察） | 1 | 1 |
| 修订完善防汛预案 | | | 1项 | 1 | 1 |
| 完成105家重点区域加油站阻隔防爆技术改造 | | | 105家 | 2 | 2 |
| 推动3座尾矿库闭库销号 | | | 3座 | 2 | 2 |
| 组织评估市、区、企业演练项目79场次 | | | 79场次 | 2 | 2 |
| 开展安全预防及隐患治理非现场检查2.1万次 | | | 2.1万次 | 2 | 1 |
| 组织重大隐患判定标准培训1532场次 | | | 1532场次 | 1 | 1 |
| 清理打通疏散通道3.2万余处 | | | 3.2万处 | 1 | 1 |
| 在账窗口护栏拆除率100% | | | 100% | 1 | 1 |
| 整体 绩效 目标 实现 情况 （60分） | 产出  （30分） | 产出数量 | | 新建电动自行车充电接口37.5万个 | 37.5万个 | | 1 | 1 |
| 更新改造燃气管道711公里 | 711公里 | | 1 | 1 |
| 完成“企安安”与市级部门和市属国企系统对接，实现大屏PAD适配等13项系统优化 | 13项 | | 1 | 1 |
| 服务保障市领导指挥调度60场次 | 60场次 | | 1 | 1 |
| 开设6个宣传专栏 | 6个 | | 1 | 1 |
| 市级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应急管理社会动员经验交流大会、全市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表彰等1项工作 | 0项 | | 1 | 0 |
| 产出  （30分） | 产出质量 | | 验收合格率 100% | | 100% | 3 | 3 |
| 产出时效 | | 按时完成率 100% | | 100%  （个别项目未能按年初计划完成） | 3 | 3 |
| 产出成本 | | 项目预算控制数 172,927.15万 元 | | 139,829.61　 万元 | 3 | 3 |
| 整体 绩效 目标 实现 情况 (60) | 效果（30分） | 社会效益 | | 打造绝对忠诚政治机关 | | 牢固树立“大安全大应急”理念。依托各议事协调机构强化统筹协调，圆满完成重要节假日和重大活动安全服务保障任务。 | 5 | 5 |
| 强化安全生产工作质效 | | 通过对重点行业领域市属大型国企进行督导执法，不断压实党政领导、部门监管、属地管理和企业主体责任。 | 5 | 5 |
| 提升灾害风险应对水平 | | 多措并举成功应对71次降雨，保障安全度汛。创新形成“5541”工作模式，强力推动13项春防攻坚措施落实，年度森防期内实现森林火灾“零”发生。 | 5 | 5 |
| 增强应急指挥处置能力 | | 全年接报处置各类突发情况1622起，启动应急响应173次，服务保障市领导指挥调度60场次。 | 5 | 5 |
| 实现智慧应急新突破 | | 利用“三京”“七通一平”共性基础能力，构建智慧应急“1357N”总体架构，着力打造层次清晰、技术先进、平级两用的智慧应急体系。 | 5 | 5 |
| 整体 绩效 目 标 实现 情况 (60) | 效果（30分） | 社会效益 | | 筑牢首都安全发展基石 | | 在北京日报、北京电视台等媒体平台开设6个宣传专栏，持续打造“公共安全开学第一课”等宣教品牌。协调推动全市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储备救灾救援物资215.8万余件套。 | 5 | 5 |
| 服务对象 满意度 | | 相关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 | 较高（个别满意度情况缺少绩效材料及数据支撑） | 5 | 4.7 |
| **三、预算管理情况(20分)**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指标值 | |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 预算 管理 情况 (20分) | 财务管理 (4分) | 财务管理 制度健全 性 | | 健全、完整、合规 | | 健全、完整、合规 | 1 | 1 |
| 资金使用 合规性和 安全性 | | 合规、安全 | | 合规、安全 | 2 | 2 |
| 会计基础 信息完善 性 | | 完整、准确 | | 完整、准确 | 1 | 1 |
| 资产管理 (4分) | 资产管理 规范性 | | 规范 | | 规范 | 4 | 4 |
| 绩效管理 (4分) | 绩效管理 情况 | | 及时、有效 | | 及时、有效 | 4 | 4 |
| 指标 | 上一年度 | | | | 2024年 | 分值 | 得分 |
| 结转结余 率( 4分 ) | 10.6% | | | | 19.1% | 4 | 2.3 |
| 部门预决 算差异率 (4分) | —— | | | | 0% | 4 | 4 |
| 合计 | | | | | | | 100 | 93.2 |